

教育叢著

第十八種

教育雜誌社編輯

心理學

之研究

上海商

館發行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研究之面市各學理心
藏書章

石中 李解

六	教
週	育
年	雜
彙	誌
刊	十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二月初版

（四）教育叢著 心理學各方面之研究（一冊）

(每册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發行所 印刷所 總發行所 分售處

貴州	福州	長沙	商務印書館分館	蘭谿	濟南	北京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上海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教育雜誌社
張家口	廣州	常德	衡州	潮州	蕪湖	天津	保定	奉天	吉林	龍江	
新嘉坡	香港	重慶	廈門	雲南	南昌	西安	南京	杭州	漢口		

目次

本能之研究

.....

(一)頁數

心理學上知情意三分法的研究

.....

(三)

一 導言

.....

(三一)

二 知情意三分法之由來

.....

(三一)

三 知情意三分法不能成立之理由

.....

(四三)

四 總結

.....

(五三)

五 註釋

.....

(五五)

六 參考書籍

.....

(五七)

心理學之派別

.....

(五九)

心理學各方面之研究

本能之研究

李石岑

最近關於本能之論文，散見於雜誌報章者，不一而足；其論鋒之所嚮，大抵爲本能之存廢問題，而非本能之內容問題也。吾友郭任遠君即爲熱烈的主張廢棄本能之一人；自其說倡於美而贊否兩派之鬭爭，乃日趨劇烈，本誌亦嘗有辯論本能之文字，此其故何耶？誠以本能所關於心理學者至大，質言之，所關於人類者至大也。余媿於心理學無所深究，然關於本能之種種學說，固夙喜論列；今願一究本能之存廢問題，再及其內容問題。

欲涉論本能存廢問題，余以爲有宜提前解決之三點：一，關於生理學者。論者謂

本能乃基於感受一定刺激之感覺性神經原與對此刺激而生一定反應之運動性神經原之間所生之遺傳的聯絡或先天的聯絡，由此聯絡而本能之作用以顯；唯此聯絡，不過是一種假說，究竟本能是如何一種狀態，吾人何從得知，況生理學在科學中尚居極低之位置，吾人更何從以生理學未解決之問題先求解決於心理學？故此時提出本能存廢問題，似難免躐等之誚。二，關於遺傳學者欲討論本能之存廢，不能不追溯本能之起源，欲追溯本能之起源，不能不於習得性遺傳與否，有所考察；然習得性究竟遺傳與否，乃遺傳學者所最感受苦悶之難題，至今存而未決者也。其中派別雖多，而各挾其證據以相非。吾人固未易作左右袒，然則遺傳學者所未解決之問題，心理學者遽欲取而代之，寧非太早計？三，關於發生學者發生學之成立，亦為最近之事。研究之者尚以法律、習慣、道德等種種關係，不能如量直接考察人類發生之經過，而不能不借助於其他脊椎動物如蛙、雞之屬以類推之；即脊椎動物亦有不能直接考察之部分，又不能不借助於更下等之動物如海

膽及馬之蛔蟲等以類推之。故邇時比較發生學極爲發達。本能發現之問題，所關於發生學者至大；今發生學自身許多問題尙懸而未決。何可遽議本能之存廢？故余以爲上述三者，皆時時與本能存廢問題發生密切交涉，若此而不顧，遽執一解以啓爭議，皆紛而無當者也。

郭君廢棄本能之論文，吾友嚴旣澄君曾爲文非難之，固自有其一往之見解。唯嚴君之駁論，尙是一種頭痛醫頭脚痛醫脚之方法，不足以服郭君。竊以爲處今日科學之地位，其保存本能論者與廢棄本能論者，實陷於同一之幼稚；而敢於力持保存之說或力持廢棄之說者，亦實具有同一之勇氣。若欲借證於事實，則無論事實未可一時供獻，卽事實已被吾人搜集，而雙方所搜集之者或祇足以相抵消而未足以相發明。吾友吳致覺君著教育心理學謂本能在大腦中究爲何物雖不得知，然吾人可名之爲X，而此X則一定存在。吳君肯定此X，郭君則否認之。①誰是

①姑假定之耳，實則吳君所是認之本能與郭君所否認之本能，並非一物。

誰非，兩不能取證於現代之生理學；是則兩家主張之不同，亦祇信仰的心願之不同而已耳，而所謂是非曲直固未易論定也。嚴君駁郭君反動的單位說，謂反動的單位，至少須承認有多少神經模型包含於其中，郭君則謂反動的單位並不含有複雜的神經模型；嚴君肯定此神經模型，郭君則斬與之，誰是誰非，亦非現代生理學所能定此讞也。卽就神經與動作而論，謂神經與動作無關耶？則神經固專爲應付環境而設；謂神經與動作有關耶？則無神經之動物，亦知就適避不適以應付環境，如草履蟲 (paramecium) 及阿米巴 (amoeba) 等固無神經一類器官，然亦知避明就暗。豈惟動物，卽植物亦何莫不然，含羞草捕蠅草固無神經器官而知應付環境者也，向日葵之朝東而夕西，酸漿草 (the wood-sorrel) 之晝開而暮合，亦未嘗借助於神經器官。故生理學上之問題，生理學自身常不能解決，不能不借助他科以相印證。而本能根據於生理學者宜至若何程度，固至今尙爲一種未解決之懸案也。

極端行為派心理學者，^①以為本能祇不過是後天習得的趨向，並非先天的或遺傳的。關於此點，嚴君在非本能論之批評中已詳論之，余茲不贅。余所欲問者：第一，遺傳的概念，是否可以完全廢棄？第二，習得性遺傳之有無，是否與本能存廢問題，有密切之交涉？彼謂學得的動作與不學而能的動作之分別，足以阻礙用實驗的方法；然二者之分別，在事實上固未可免，則烏能以用實驗方法之故，而抹殺此種分別。人生而知求食而知啼泣，固不能謂為非不學而能也，試問不諳以遺傳，其將何說以解之？普通稱本能為動物遠祖之習得性，然此乃根據「習得性可以遺傳」之假定而來者，今假定習得性不可以遺傳，而本能能廢棄與否，仍是一問題。

拉馬克 (Lamarck) 達爾文、斯賓塞爾、柯普 (Cope)、赫克爾 (Haeckel) 奧司班 (Osborn) 等主習得性遺傳說，而奈格里 (Nägeli)、伊瓦特 (Ewart) 外司蒙 (Weismann) 藍克司泰 (Lankester) 德弗立士 (de Vries) 唐凱司德 (Don-

① 凡主張廢棄本能而否認遺傳者，吾即以此名名之。

caeter) 等則否認之，至今成爲遺傳學上之懸案；遺傳學上未解決之問題，心理學何從而解決之？今退一步言，遺傳學上之問題已解決矣，而心理學上之問題，卽隨而解決與否？固猶未定也。外司蒙雖主習得性不遺傳，而於討論本能時，固未敢作反對遺傳之論調。原本能之起源，約可括爲二說：一習慣遺傳說，二胚質連續說。前者以本能乃習慣之遺傳，凡祖先反復所得之習慣，皆可以傳之子孫，爲種族全體之所有。後者以本能歸之於胚質之偶然變化；謂兩親之特質，雖可傳之子孫，但非某個體所生之變化，卽逕直傳之子孫也，乃由世代交換之際，必生幾許之變化，而本能者由變化中之有機體，以順應外界之故，選擇最適當之運動而固定之，所由以生者也。二說雖見地各殊，而是認遺傳則一，但第二說卽外司蒙所主張。可知無論何種動作，在其動作未完全消滅之時，均不能禁其含有遺傳之意味。如吸乳之動作，在吸乳未完全廢止之時，均不能謂非由遺傳而致。由是以談，本能之爲物，是否全出於後天的習得，而與遺傳學不生何種交涉，似非簡單之篇章所能竟其

說也。

極端行為派心理學攻擊本能所據以爲最有力之理由者，即爲數千年前祖先遺傳之本能決不能適應今日之新環境。此則有兩種說法，足以破吾人之疑竇者：一，本能與應付環境之智慧，究竟有別。今日重視本能之心理學者對於許多應付環境之智慧，亦濫予以本能之名，雖不無過失；而廢棄本能之心理學者，竟誤認本能爲應付環境之智慧，因而逞其攻擊之詞鋒，則其失正等。此意嚴君已振振有辭，可毋須贅述。二，本能之發現，是否與發生學發生關係？而發現之步驟，是否隱依發生學上之程序？又今日之發生學，是否即足資本能發現之考鏡？似均爲亟須討究之問題。據一般考察，本能之發現，有三種特質：一，本能之定期性；二，本能之一時性；三，本能之早期特化性。本能之定期性，謂本能之發現，有一定時期；與生俱生者爲同生本能，達一定之時期而始生者爲遲發本能。如動物之生殖、移住、冬眠等，生後經過一定時期或一年內一定季節始發現是也。人類之本能，多屬遲發，同生本能，

不過二三種而已，如食物攝取及不快時之啼泣是；其他本能則依神經系統成熟之度而次第發現。此爲本能之定期性。本能之一時性者，謂當本能之發動期，如缺乏適當之刺激，則本能再不能發現。如雛雞生後四日內，即發現追隨親雞之本能，倘過此時期，則此本能即消失。故孵化後即蔽其目，則經過四日後，雖見他雞亦不追隨，轉如野飼之鳥類逃而隱於僻處。小孩吸乳之本能亦然。此爲本能之一時性。本能之早期特化性者，本能當發動之時期，驟遇一種刺激，即便發現，在此刺激與本能之間，發生一種密切關係，而對他種刺激則不爾。如雛雞當追隨本能甫發現之時，不遇親雞而遇人或犬，則雛雞便隨人或犬之後而追躡。此爲本能之早期特化性。原此三者，雖各有其因緣與程序，但是否隱與發生學相爲因果，似不能不認爲討論本能問題之一絕大關鍵。郭君心理學重實驗，亦重在建設實驗的發生心理學；因爲不從發生不易求「行爲」之明白解釋，然不從發生亦不易求「本能」之明白解釋；故發生學不決，徒聚訟於本能之存廢，皆紛而無當者也。發生學上之事實

之難於考察，數十百倍於解剖學上之事實，以其變化無端，取證不易耳。人之卵實與雞之卵魚之卵蠶之卵乃至貓犬之卵牛馬之卵未有以異也。卵之大雖亦有如雞卵之大者，然大率較小。人類卵之直徑，不過爲一分之十五分之一。但卵雖少有殊異，而初期發生之程序，究不甚相遠。自人類以至獸類鳥類，在發生之途中，莫不於頸之兩側，生一度之鰓孔，壹如魚類藉鰓孔呼吸水者然；唯此鰓孔旋發生即消去。人類胎兒之鰓孔，與鮫類相似，如以之入水，直可自由呼吸，壹如魚類。據發生學者之考察，脊椎動物之胎兒，如在發生中，將一月左右之人類胎兒與魚、蝶、蠅、龜、雞、豚、牛、兔之胎兒并列，幾無人能辨其誰爲人類，誰爲異類；但發生漸進，則異點漸增，而爲樹枝狀之分化。人類與牛與雞，不必有數對之鰓孔也，而同具有左右之動脈焉；發生再進，人類與牛，不必有右方之大動脈也，而同具有五指焉；發生更進，牛則僅中指與藥指特別發達，而人則五指並具。發生界之變化恢奇若此，則發生所表現之性質，孰爲先天，孰爲後得，夫誰得而獨斷；而所謂數千年前祖先遺傳之本能，

或者因發生而變遷以適應新環境，又誰得而否決。故論本能之發現，甚且及於本能之存廢，似不能不先於發生學有所考察。唯發生學在今日之科學界中，尚地位極淺，今方在新事實搜集集中，固未易憑此以定他科之得失也。

由是以說，本能存廢問題之解決，似尚非可能之時期。徒據一局部之實驗，或短期間之實驗，似未易全案推翻。今更作一種歷史上之觀察，先爲事實之探討，然後徐申余說。

關於本能之探討，可括爲數派論之：一神學論派，二唯物論派，三進化論派。神學論派又可析而爲二：一神學說，二形而上學說。本能之神學的概念，原由笛卡兒所誘導而出，即謂本能的能力，乃直接由神所賦與者也。如賴馬爾士 (Reimarus) 以本能爲神之存在之一顯證，謂由動物之機巧性，可以知神在動物世界中所施之特殊恩惠。又如布勒姆 (Brehm) 以二元論的形式推究本能，謂動物有本能而無推理力，人有推理力而無本能，故對於自身之目的而講求順應手段者，厥爲

推理的生物；在現世即爲人類。動物而能了解知的行動，則必有神扶持其間，動物特神，猶人類恃自身之理性也。此爲神學說之主張。與神學說相彷彿者，爲形而上學說，此說以本能爲一種特別作用，與普通之精神作用異。其與前說不同之處，前說以特別作用爲神所賦與，此則視爲一種自然力，如論人類與動物，彼以人類由一種靈妙不可思議之靈魂維持自體，動物則由自然之機械的作用維持之，凡保存種族，繁殖子孫，均恃此作用爲之屏障，此作用即所謂本能也。本能屬之於動物，悟性與理性則屬之於人類，二者有不可踰越之鴻溝。謝林 (Schelling) 史柏特 (Schubert) 卡爾士 (Carus) 輩之說，大率類此。此爲形而上學說之主張。二者雖主張各有不同，而以本能歸之於動物則一，是爲神學論派。此派思想，至今已成爲過去之遺物，不足深論。再進觀唯物論派與進化論派之思想。唯物論派胚胎於十八世紀極端唯物論之思想，對於一切精神作用，認爲概由物質之種種關係而來，決非出於靈妙不可思議之作用；故所謂本能，不過爲個體習得的經驗及反省

之結果，決非先天遺傳之物。倍因（Bain）謂遺傳不過屬之反射作用之單純運動；
 ①瓦勒士（Wallace）對於反射作用一辭，雖不如倍因氏之所稱引，而對於本能舊觀念之反對則與倍因一致。彼以為嬰孩雖不學而知求乳，然固與呼吸及筋肉運動，同一不能稱為本能，蓋皆屬於體制之單純作用也。②此外如弗格特（Vogt）畢義訥爾（Büchner）等，殆莫不以唯物論之見地駁擊神學論派之舊學。畢義訥爾且謂本能之為物，即係由反省、選擇、經驗、教訓、通信、與夫實行、模擬及感覺得良好發達而來者，或由習慣、組織及反射行動而產生者。其對於本能舊觀念之非議，不遺餘力。是為唯物論派。此派思想，亦為多數學者所否認，於是進化論派又代之以興。進化論派又可析而為三：一習得先天併行說，二習得性能說，三先天說。習得先天併行說，達爾文實主之。達爾文謂本能雖基於神經系統之遺傳的組織，而本

① 見所著 *The Emotions and the Will*, p. 53.

② *Contributions to the Theory of Natural Selection*, p. 206.

能之概念，實與神學說以人類與動物相隔離者有異，且反以本能爲人類與動物結合之連鎖。動物固支配於本能，人類亦不過於本能以外，別謀悟性之發達，而人類精神之根柢，固潛植於本能，在衝動與欲情中而發現之，情緒中之表情，即伏有本能之根柢者也。又所謂本能之適應性，亦與形而上學說之主張有別，蓋從淘汰說以入，則盡去形上之弊矣。達爾文因舉二條件以釋本能：一，本能由變化及自然淘汰之法則而生，與理解力無何等關係；二，根據遺傳律，以先天獲得之特性爲遺傳的理解力。由達氏二條件觀之，自然淘汰，較感受性遺傳爲重要。達爾文曾羅列許多自然淘汰之例證，以明示其主張。羅馬奈士 (Romanes) 有第一本能與第二本能^①之區分，意與達爾文正相近。但達爾文對於二者雖意存軒輊，而認爲皆不可廢，故主習得先天併行說。至習得性能說，主之者爲拉馬克。拉馬克以爲本能乃由當初以最大意志強行諸種動作之結果，因強行諸種動作而成習慣後遂爲機